

证券代码：430460

证券简称：太湖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0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徐晓风
-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 议案内容：

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 2024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公布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总经理代表公司管理层就 2024 年度的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本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贷款相关事宜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与发展的需要，2025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申请贷款的授信额度（包括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贷款额度）预计为人民币 300,000,000 元；为此，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 2024 年度内，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办理银行贷款相关事宜，包括：

（1）对于母公司年度授信事宜之内的贷款和融资，包括开具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之内的贷款、贷款到期归还后的续借等贷款事宜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对非经总体授信的单笔额度在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之内的贷款，由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签署。

（2）对于全资子公司——太湖运输、超凡电气、欧邦科技年度授信事宜之内的贷款和融资，包括开具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之内的贷款、贷款到期归还后的续借等贷款，董事会授权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对非经总体授信的单笔额度在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之内的贷款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

（3）对于控股子公司——苏州兆塑年度授信事宜之内的贷款和融资，包括开具承兑汇票、授信额度之内的贷款、贷款到期归还后的续借等贷款，董事会授权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对非经总体授信的单笔额度在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之内的贷款由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

母公司、子公司将自有资产向银行进行抵押、质押，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的，董事会授权母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审批权限。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